

天下霸唱^著

清朝末年，四方战乱，民不聊生。摸金校尉前辈误入前朝贵妃陵墓，
至此踏上一条风云诡谲的传奇人生之路……

金棺 陵兽

天津出版传媒集团

天津人民出版社

金棺 陵兽

天下霸唱^著



天津出版传媒集团

天津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金棺陵兽 / 天下霸唱著. —天津: 天津人民出版社,
2013. 9

ISBN 978-7-201-08262-2

I. ①金… II. ①天…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3)第149098号

天津人民出版社出版

出版人: 黄 沛

(天津市西康路35号 邮政编码: 300051)

邮购部电话: (022) 23332469

网址: <http://www.tjrmcbs.com>

电子信箱: tjrmcbs@126.com

北京雁林吉兆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2013年9月第1版 2013年9月第1次印刷

787×1092毫米 16 开本 18 印张

字数: 257千字

定 价: 36.80元

目录

第一卷 金棺村

- 第一章 狗屠人／3
- 第二章 鬼掐颈／7
- 第三章 冥殿液／11
- 第四章 百猫迷魂图／14
- 第五章 猫狗道／19
- 第六章 美人坑／24
- 第七章 蛤蟆劫／29
- 第八章 猫儿巷／35

第二卷 槐园宅

- 第一章 松鹤堂／43
- 第二章 金丝虎／50
- 第三章 猫仙爷／55
- 第四章 槐园凶灵／59
- 第五章 金精银魄／64

第三卷 灵州城

第六章	筷子城	69
第七章	群鼠窃子	74
第八章	活烹人	78
第九章	银锭祸	82
第十章	金刚禅	88
第一章	神偷盗魁	97
第二章	刽子手	102
第三章	剔魂刷	107
第四章	万尸坟	111
第五章	黑蝉	115
第六章	猫儿脸	120
第七章	铁公鸡	125
第八章	狐玉	130
第九章	铜盏油	134

第四卷 古塔之王

第一章	掘子营	141
第二章	云中塔影	145
第三章	金鳞鲤	150
第四章	灶上懒	154
第五章	擒鼯鱼	158
第六章	灵异解	163
第七章	人作狗	168
第八章	塔教妖邪	173
第九章	披麻剥皮刑	178

第五卷 黄天荡

第一章	打孤雁	185
第二章	设香结盟	190
第三章	富贵梦	195
第四章	猫儿药	200

第五章 水鼠堤／ 204

第六章 雁冢／ 208

第七章 白骨将军／ 213

第八章 排令开山／ 217

第六卷 瓦罐寺

第一章 哑子猫／ 225

第二章 灵州七绝／ 229

第三章 蛇母／ 233

第四章 地蛙聚塔／ 238

第五章 猫借命／ 242

第六章 雷雨夜／ 247

第七章 天坠／ 251

第八章 喜钱儿／ 256

后记一

后记二

附录：长篇小说《殃神》试读版

金
第
卷
村 棺



第一章 狗屠人

话说当年有个金棺村，为什么叫这名呢？只因自古以来，皇帝的棺槨叫“梓宫”，贵妃的棺槨则称“金棺”。传说当年有位贵妃生前受宠，但得罪了太后，被赐银铃金挂，也就是拿绳给活活勒死了。由于这位贵妃死得冤枉，太后和皇帝晚上一闭眼就看见她身穿红裙前来索命，为了安抚她的亡灵，就远远地修了座墓，将这贵妃的尸骨埋了进去，在下葬之前，贵妃的金棺被暂停在了这村中的一座古寺之中，后来连村子带寺庙都改了名，村叫金棺村，寺叫金棺寺。但是否真有这么一回事，连村里最年长的老人也说不清楚了。那屈死的贵妃埋在地下千百年，丘垄早平，已经没人知道这座古墓究竟在什么地方了。只有这金棺村的村名，以及村中那座破旧不堪、随时都可能倒塌的破庙为证，残砖败瓦似乎在默默述说着过去的岁月里的确有过这么一段往事。

到了清朝末年，爆发了席卷大半个中国的太平天国起义。由于太平天国的领袖洪秀全是广东人，这场农民起义又起自粤西桂东，也就是两广之地，所以在当时也被称为“粤寇之乱”。

战乱持续了将近二十年，金棺村一带的百姓深受其苦，官军与义军之间各有攻守，杀伐甚重。战事过后，往往殍尸遍野，大部分尸体都没人处理，附近的老百姓就算想埋也埋不过来，死的人实在是太多了，无数血肉之躯就这么扔在荒郊野外，任凭乌鸦和野狗随便啃食。

吃死人的不仅是野狗和乌鸦，就连村中人家所养的家狗和猪也跟着一道吃。经常啃吃死人的猪绝不同于一般的猪，这点明眼人一眼就能看出来。啃过死人的猪肥得吓人，毛光皮亮，就连看人的眼神都冒着凶光。这些猪虽然肥，但知道怎么回事的人，可一辈子都不敢再吃猪肉了，而且看见别人吃猪

肉自己就忍不住想吐。

金棺村里有个孤儿，姓张，排行第三，两个姐姐都早早夭折了，他自称张三，也不知他大号叫做什么，因为头发天生又稀又黄，到了十五六岁，这辫儿仍是留不起来，只好用草绳随便扎了个狗尾似的小辫儿，凡是识得他的人，都以“张小辫儿”相称。

张小辫儿穷得连半间房子都没有，平时就住在金棺寺那座破庙里。他推倒了庙中的泥塑神像，铺些乱草睡在泥台上，白天到各家各户帮忙挑几桶水，干点儿杂活什么的，干完了活讨口饭吃。他也曾给棺材铺的师傅当过学徒，还拜过算卦的老道为师。但由于年景不好，师傅都快活不下去了，哪还养得了徒弟，所以这几样营生他都没学到底。有时候生活艰难，他一连几天都没东西吃，就只好到了晚上靠偷鸡摸狗充饥。他知道自己家道中落前，祖上曾是京城里的大官，内心深处仍拿自己当爷，对自己偷鸡摸狗深以为耻。可兵荒马乱的年月里混口饭吃谈何容易，饿急了就什么都顾不上了，还管什么出身门庭。

近年天灾人祸不断，村里的粮食不如往年那般富裕，连讨口吃的都不大容易。这天夜里，张小辫儿饿得翻来覆去睡不着，他横躺在神坛上跷着二郎腿，望着从破屋顶上漏下来的月光，心里琢磨着得弄点什么吃的充饥，不然实在挨不过去了。这些年来他最拿手的就是偷鸡，村里养鸡的人多，隔三差五地偷上一两只，这么多回从来没失过手。从不失手并非走运，只因他自己摸索出了一套独门的偷鸡绝技。

打定主意，张小辫儿就借着月黑风高，摸到了村中王寡妇母女的院子外边。这家没男人也没养狗，门墙又低，而且张小辫儿对各家鸡窝的位置了如指掌，没费什么力气就翻过墙头，发现鸡窝里的老母鸡睡得正熟。

张小辫儿看得明白，但他没有直接探手去抓，而是悄悄把手伸进鸡窝里，施展独门绝技，轻轻地去搔那老母鸡的腹部。不管是有人偷鸡还是黄鼠狼钻鸡窝，窝里的鸡必定会扑腾乱叫，那样主人就会被惊动起来。可张小辫儿自有他的办法，只轻轻搔得几下，鸡窝里的老母鸡不仅没扑腾乱叫，反而露出一副惬意的神态，似很享受有人替它搔痒。

张小辫儿心中窃喜，只要第一下没失手，这只鸡就算是偷到手了。看着

那母鸡，他心中发狠：“我不能白伺候你，等会儿到破庙里拔鸡毛的时候，你就没这么舒服了。”他心中高兴，手底下也没闲着，一只手不断替那老母鸡解痒，另一只手揭掉鸡窝顶棚，打算把老母鸡从上边抱出来。可大概是因为有一段时间没偷鸡了，手艺生疏，也可能是连饿了好几顿，反正手底下发虚，竟然把老母鸡抱到鸡窝顶的时候，一个没抱住，将它摔在了地上。

老母鸡半睡半醒，迷迷糊糊地正惬意间，忽然啪嚓掉了下来，立时从美梦中惊醒了。它大概也明白这是有贼偷鸡，哪肯甘休，扇着鸡翅扑腾了起来，闹得动静很大，果然惊动了家中的主人。就听窗户里的王寡妇骂道：“哪个小贼又到老娘门上偷鸡，肯定是住金棺寺那挨千刀的张小辫儿。老娘就剩这一只下蛋的老母鸡了，你也不肯放过……”说话声中就见纸窗一抬，一个尿盆从屋内飞了出来。

张小辫儿见黑乎乎一物从屋里掷出，急忙低头躲闪，那尿盆本就没有准头，当的一声砸在了院墙上，臭液哗啦四溅。他心道不妙，想不到三爷名声在外，那王寡妇一听母鸡扑腾就知道是三爷在此，而且兜头将一个又臊又臭的尿盆打将下来，被她拿住了少不得一顿好打，好汉不吃眼前亏，现在不走，更待何时？

想到这，张小辫儿不敢怠慢，翻身跳出院墙，耳中还听得院中王寡妇的叫骂声不断，似乎在招呼她的女儿小凤去邻居家借狗追贼。张小辫儿心中暗骂：“好你个王寡妇，都说寡妇门前是非多，此言果是不假。偷你只鸡又没得手，犯得上赶尽杀绝吗？等将来三爷发了迹，赔你个紫金尿盆……”

虽然嘴上不服软，但毕竟做贼心虚。四邻家中有养狗的，这时也都被王寡妇那盏尿盆打在墙上的动静惊了起来，一时之间到处鸡鸣狗叫，整个村子乱成一片，人们都以为是山贼进来劫村了。这回娄子捅大了，张小辫儿知道必须得出去避两天，否则人人知道他夜宿金棺庙，一旦被堵到那破庙里，可就插翅难逃了，于是在夜色中一路狂奔，逃出了村子。

最后跑得上气不接下气才停住脚步，村里的人声狗吠都已远不可闻，张小辫儿心里的一块石头方才落地，呼哧带喘举目四望，想看看跑到了什么地方。只见月冷星稀，枯树荒草，草丛间坟丘起伏，石碑嶙峋，刚才慌不择路，却是逃进了村后的坟茔之中。

这片坟地据说是块风水宝地，而且此地无主，十里八乡死了人都往这儿

埋，无数坟丘是一个紧挨着一个，封土新鲜光洁的是近年新坟，长满了荒草的老坟更是多得数不清。前些时候有数股粤寇在这一带出没，跟官兵恶战了几场，才刚刚退去，战场上积尸数千。来不及掩埋的尸体腐烂发臭，引发了一场不小的疫情，所以最近这周围的百姓死得比以往多出许多，这片坟地也随之添了许多坟丘。家境稍微富裕的都有碑有棺，那些穷苦人家就没那么走运了，临死混上口薄棺就不错了，或者干脆直接拿麻席一卷胡乱刨坑埋了，坟包也小得可怜，至于石碑更是能省就省，或是插块木牌树枝代替。那些没有了记号的新坟，很快就成了无主的孤坟。

到了晚上，乌云遮月的时候，坟地里鬼火闪动，偶尔有一两只野猫从草间蹿出，还有些不知道是鬼哭还是狼嚎的怪异响动，不时从坟地深处传来，听得人肌肤起栗。

张小辫儿一向胆大包天，反正是贱命一条，活着也是吃苦受罪，扔在哪儿不是扔，所以他向来豁得出去，从不忌鬼避神，要没有这种胆量，又如何敢一个人晚上住在那神佛狰狞的破庙之中。不过一看自己跑到了这片坟地，他心里还真有点儿打怵，赶紧对四周的墓碑坟丘作了个罗圈揖：“各位大哥大姐，小人张三不敢造次，无心惊扰，得罪勿怪，得罪勿怪……”

说着话他转身就要离去，正在这时，忽听身后的一个坟丘里面传来一阵嘭、嘭、嘭的声音，听上去好像是有人在使劲撞木板门。不过这乱坟茔子里哪有人家的门户，这声音必定是在撞棺材盖子。

正值午夜，四下里静得出奇，显得这撞棺材盖子的声音格外惊心动魄。张小辫儿觉得自己脑袋后边拖着的小辫子都竖起来了，但他并没有立刻逃跑。刚才他跑过了劲儿喘个不停，加上肚里又没食，实在是迈不开腿了，当下用衣袖抹了抹鼻涕，打量着四周的坟茔，心想这是哪路死鬼跟你家三爷作耍？三爷不是给你们作过揖了吗，怎么还不依不饶的，想吓得三爷磕头求饶不成？

可那坟中撞击棺材的声音越来越大，张小辫儿猜想许不是有盗墓掘冢之辈在撬棺材？定要看看是什么作怪。要是真有挖坟掘墓的，三爷就吓他一吓，给他来个贼喊捉贼，卷了他的赃物，这叫贼吃贼，越吃越肥。

他三两步转到坟后，只见这是一座无主新坟，土丘下被人掏了个大窟窿，

那嘭、嘭、嘭的怪声，正是从那窟窿深处发出来的。他刚走到近前，就听那坟侧的窟窿里一阵巨响，一张满面流血、红毛丛生的大脸从窟窿里探了出来。那张脸的脑门上生了一个椭圆形的大肉瘤，吐着鲜红的舌头，嘴边牙齿上还挂着血迹，双眼凶光四射，恶狠狠地盯着张小辫儿。

张小辫儿心中叫苦，怎么就没想起来是这个东西！现在想起来也晚了，只好转身落荒而逃。

原来早年间的野狗和现代的野狗大不同，有些野狗的种类在解放后社会稳定下来就逐渐绝迹了。乱世之中人命如同草芥，因为死的人太多，暴尸于荒野的情形到处都有，所以吃死人的东西也就多了。乡下山野间有种专吃死人的野狗，能闻着死人的臭味在坟上刨洞，刨到棺材了，就用脑袋撞破棺材挡板，然后把棺中死尸拖出来吃肚肠子。这种野狗体形巨大，生性凶残，吃多了死人的肠子它就不想再吃别的东西了，有时候碰上落单势孤的活人，也往往直接扑过去咬死。长着血瘤的野狗常年吃死人肉，身上尸气重，牙齿带有尸毒，被它咬到了就别想活。它的特征是脑袋上长了一个血红的大瘤子，这瘤子比铁锤都硬。穷人的廉价薄棺，最好的不过是“三寸柏木板”，棺板被这狗头撞不了几下就能撞穿，这种简易的棺材有个俗名就叫“狗碰头”，这意思再明显不过了。死者家人买了副“狗碰头”回去，将死者尸体盛殓下葬了，家人也就算尽到心了，然后棺材里这位您就等着喂野狗吧。可在当时，就连这种三寸板的“狗碰头”还都供不应求。

这正是：“人无伤犬心，狗有屠人意。”欲知后事如何，且听下回分解。

第二章 鬼掐颈

书接前文，说的是张小辫儿半夜偷鸡不成，误走荒坟，不料惊动了一只正在掏死人的野狗。那只野狗掏了座新坟，刚刚撞开了棺板，咬得棺中死尸开

膛破肚，正要往外拖拽肚肠，忽听背后有动静，立刻打坟中钻了出来；它也是饥火中烧，加之又刚舔了些人肉尸血，此时一见单个孤丁堵着洞口，那双布满红丝的狗眼顿时凶光毕露，“嗷”的一嗓子从坟墓里蹿了出来，奔着来人便咬。

张小辫儿一看大事不好，叫了声：“有种的别追来……”话音未落，扭头便跑，本来明明跑不动了，但惊慌之下也不知是哪来的力气，撒开两条腿飞似的就在坟地里跑开了，他心知肚明，要是一直这么跑下去，不出十步就得让那野狗扑住扯出肠子，灵机一动，脚下疾停，躲开背后野狗扑咬之势，斜刺里跑向坟地深处，借着墓碑闪躲逃避。

野狗猛扑了一空，不禁恼羞成怒，随即一拨狗头，抖了抖脑门上那颗血红的大肉瘤，也是一头斜撞出去，紧迫着张小辫儿乱咬，张小辫儿在坟丘和墓碑之间东一头、西一头地乱钻，坟茔间地势高低错落，挡住了野狗狂追的去路。这一人一狗就围着几座坟墓兜开了圈子，那野狗虽是猛恶凶残，眼看到嘴的活肉，却一时难以扑住。

最后这野狗终于明白过味儿来了，它不再跟张小辫儿在坟茔地里乱钻，而是一个虎跳，跃上一座高大的坟头，想要居高临下，直接跳下去吃人，这就叫“狗急跳墙”。其实就算它不这么干，那位张三爷也快跑不动了，他此刻吁吁气喘，胸膛都好似要炸开了来。

但狗急跳墙，人急也能生智，张小辫儿眼见自己陷入绝境，这厮胆子倒也真大，将生死置之度外，干脆弯腰蹲在地上不再逃了。自古兵不厌诈，三爷这招也绝非是匹夫之勇。

在乡下走夜路，难免会遇到豺狼野狗，老百姓们在吸取了无数血的教训之后，逐渐摸索出了一些防身之道，有句话说得好：“狗怕弯腰，狼怕捣鼓。”

豺狼野狗再怎么凶残，也自有它的弱点，狼的疑心最重，如果一个人在晚上遇狼，难免胆战心惊，可要转身一跑，十有八九就被狼追上吃了。倘若当时能够沉得住气，假装对恶狼视而不见，在口袋里东翻西翻，做出一些连你自己都不明白的动作，那狼就不敢轻易过来咬你，它疑心你这是设计要收拾它。而野狗就怕人弯腰，它担心人一弯腰，是打算捡棒子打它：甭管多凶

恶的狗，天生就对棍棒有种极强的畏惧之意。叫花子都带打狗棒，正是出于此理。

可也该着张小辫儿走背字，他大概偷鸡摸狗的事做多了，时常显得贼眉鼠眼，身上正气不足，此时把腰弯了假装要捡棍棒打狗，那野狗却根本不吃他这一套，从坟丘上顺势跃下，重重扑到了张小辫儿身上。

张小辫儿叫了一声命苦，还以为自己要丧身在此，没想到他身后坟丘土垄下有个裂缝，缝隙宽大处形成了一个天然的洞口，那洞口都被荒蒿乱草掩盖了，即使走到近前也是看不分明，此刻他被那恶犬一扑倒地，连人带狗都落进了坟窟。

那坟地土垄下的裂缝虽深，颈口处却是好生狭窄。张小辫儿身子骨单薄，顺着裂缝斜刺里滚了下去，可那野狗常年吃死人肚肠，生得似马驹牛犊般壮大，硬生生卡在窄处，揉作了一团，进退不得。

张小辫儿捡了条命，也顾不得身上摔得疼痛，此时落在地缝深处，四周伸手不见五指，根本不知自己究竟身在何方。他使劲揉了揉眼睛，望见远处忽明忽暗的似有灯光，于是打起精神摸将过去。

无多时，土垄岩层已尽，他摸至一道寒气逼人的石壁，触手所感石壁之砖奇大，凛冽之气透入骨髓。那壁上裂开一缝，穿过缝隙便能见到壁后是间石殿，墙上钉了一盏命灯如豆，明暗恍惚，张小辫儿哪知其中厉害，见有灯光，便从墙缝间挤身而入，待看冥殿中情形，更是觉得诧异莫名。

但见那石殿命灯下摆着享桌，享桌是种青石棺床，其上停着一具年轻女子的尸体，年纪约莫十八九岁，身上殓衣嵌金戴银好是阔绰。看服色绝非近代之人，可这年轻女子云鬓雪脂，眉目清丽脱俗，又哪里像是故去千百年的死人。张小辫儿害怕归害怕，不过眼下生计没有着落，正穷得揭不开锅，见命灯下珠光宝气，如何能不动心。

殿内还摆有许多造型诡异的纸人纸马，死者身旁更有一池碧水晶莹清澈。张小辫儿刚才逃得口干舌燥，当下用手掬了几捧水喝了个痛快，只觉甘甜胜于仙露，不过仙露到底什么滋味他却从没尝过。喝完水，脑子就灵活了些许，他心想这世道撑死胆大的，饿死胆小的，命苦之人是怕穷不怕死，于是狠一

狠心，凑到女尸近前，拔金钗、褪玉镯、拽香鞋……把值钱的东西全扒取了下来，又脱下那女子一件殓服打了个包裹，边忙边对那女尸说话给自己壮胆：“看你这小娘子穿金戴玉，生前想必是位受用过的贵人，小人却是生来命苦，早已三月不知肉味。而今生计无着，不得不借小娘子些零碎事物换些米面粮油为生，还望小娘子莫怪，日后若让小人有出头的时日，再来烧纸上香还你些人情……”

正当张小辫儿掠取金玉之时，忽听石殿角落里一声猫叫，连忙转头一看，只见从那没有灯光的黑处爬出一只大花猫。出人意料的是，那花猫竟作人声悲鸣哀号，哭得凄风惨雨，张小辫儿见过出殡的哭孝子，这只花猫怎么就如同是在给死者哭坟吊丧，这老猫岂不是成了妖怪吗？

那只大花猫对张小辫儿视若无睹，瞪着两盏红灯般的眼睛悲哀哭号。猫哭之声在这寂静的地下格外凄厉刺耳，张小辫儿不免从心底里生出一股厌恶之情。这老猫也来装神弄鬼，他心中不由得动了杀机。

想到这，他趁那花猫不备，用裹着金银之物的殓服突然将其按住，只见那大花猫挣扎了几下，就被活活憋死了。张小辫儿心想现在饿得走回金棺村都走不动了，三爷干脆一不做、二不休，吃了你这成精的老猫祭祭五脏庙，看看到底是你这鬼猫的道行大，还是你家三爷道行深。

张小辫儿胆大包天，仗着以前跟老道学过画符捉鬼，半点儿也不把幽冥之事放在心上。他把这好大一只花猫剥皮开膛，胡乱收拾一番，拔下石壁上的命灯，在殿中找些纸马香镬拢起堆火来，就将那猫肉在火上翻翻回回地烧烤。不承想手艺不济，却把那猫肉烧焦了，外边黑乎乎地烧成了一层黑炭。但张小辫儿饿得紧了，饥不择食，闻了闻还挺香，也不觉得有多糊，张口就想去咬那烤猫。忽然一双冰冷如钩的手从背后掐住了他的脖子，就听背后有个阴森森的声音在问：“小厮，可见我宫里的花皮猫去了哪里？嗯……你这短命小鬼烤的是什么东西？”

张小辫儿惊得魂不附体，胆子再大也撑不住了，想画符念咒但脑子里一片空白，只好随口应道：“没……没见，这烤的是……是鸡。”只觉身后一股凉气吹来，他全身战栗，汗毛孔都好似结出一层冰霜，背后那女子的声音再